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8月7日以邮件、传真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并于2020年8月12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与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事项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鉴于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0.18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总数由240.00万股调整为239.82万股，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由139人调整为136人。以上调整符合激励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8月13日